

兰州民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二〇一八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
会
议
资
料



二〇一八年九月

兰州民百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会议时间：2018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 时 30 分

会议地点：兰州市城关区中山路 120 号 亚欧商厦十楼会议室

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宏先生

一、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及介绍各位参会人员

二、主持人介绍议案内容并进行讨论及审议

1、审议《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三、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

四、统计表决结果

五、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

六、见证律师发表见证意见

七、董事长致闭幕词，大会结束

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结果，公司 2017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人民币 587,790,274.44 元。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派发的现金股利共计人民币 78,309,543.60 元。公司已实施了前述利润分配方案。截至 2018 年 06 月 30 日，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项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1,363,665.04 元，2018 年半年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80,844,395.88 元（2018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）。

公司拟定 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 2018 年 0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783,095,436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8,309,543.60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。